

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为旗下部分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

根据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)与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东方证券”)签署的销售服务代理协议,2026年2月11日起,东方证券将增加代销本公司以下基金:

基金代码	基金全称	基金简称
001877 013613	宝盈国家安全沪港深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	宝盈国家安全沪港深股票A 宝盈国家安全沪港深股票C
	002482	宝盈互联网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 金
001128 012815	宝盈新兴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 金	宝盈新兴产业混合 A 宝盈新兴产业混合 C

投资者可在东方证券办理本公司基金开户业务及上述基金的申购、赎回、定投、转换等业务,进行相关信息查询并享受相应的售后服务。

我司旗下基金费率标准详见各基金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(更新)等法律文件,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。

投资者在东方证券办理上述业务应遵循其具体规定。

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:

1、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公司网站:www/byfunds.com

客户咨询电话:400-8888-300(免长途话费)

2、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网站:https://www.dfzq.com.cn/

客户服务电话:95503

风险提示: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,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,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、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,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。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《基金合同》和《招募说明书》等基金法律文件,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,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,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、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,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,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。

特此公告。

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6年2月6日